

中共重庆市渝北区回兴街道工作委员会文件

回兴工委〔2024〕113号



中共重庆市渝北区回兴街道工作委员会 关于调整部分社区专职工作者工作岗位的通知

各办公室（中心、大队），各社区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党工委会议研究决定，对以下人员的工作岗位进行调整：

张邦念由金凯路社区调整到龙石路社区工作。

中共重庆市渝北区回兴街道工作委员会

2024年12月17日



重庆市渝北区回兴街道基层治理综合指挥室 2024 年 12 月 17 日印发